



一场调解刚刚结束，又有职工找上门来向刘学永咨询法律知识。

新春走基层
 行进京华大地 讲述精彩故事
 线索征集邮箱：ldwbgy@126.com

职工维权人

□本报记者 边磊/文 万玉藻/摄



每接到一起调解案件，刘学永总是要仔细阅读卷宗，了解事由起因，找到矛盾根源。



工作忙时，刘学永要奔波于多个工会服务站。

3月14日，在东城区交道口街道劳动争议调解室，北京市中淇律师事务所律师刘学永正在为劳资双方进行调解。

在东城区各级工会组织的法律咨询、调解、工资集体协商工作中，经常可以看到刘学永的身影，他平时说话不多，但专业性强，劳动关系相关法律，劳动者、工会和企业方都经常向他咨询。他就是北京市劳动争议委员会劳动争议调解员，北京市律师协会公益志愿律师，同时是东城区多家街道工会和企业工会的法律顾问。

工作十余年，刘学永从未远离一线，一直与劳动者和工会保持着密切的联系。

从2010年作为北京市首批三方联动劳动争议调解机制的调解员开始，他每年调解成功的案件近百件。

一次，一家餐饮企业因长期拖欠工资，员工无法联系到负责人，又临近春节回家，二十几名农民工情绪激动集体打算去区政府反映问题。在得知情况后，刘学永马上与辖区内的工会工作人员，一起将员工接回餐厅，安抚情绪，听取了他们的意见。通过与一名值守人员近一个小时的反复沟通，对方终于同意与老板联系。当时老板自称经营不景气，资金周转不开。刘学永一条一条跟这位老板讲解相关规定及员工回家过年的心情。老板同意筹钱，但需要一些时间。刘学永又和员工说明企业的困难，双方达成十日内支付全部款项的协议。最后，工资提前三天发到了员工的手中。

对刘学永来说，普及法律知识已经成为日常工作的一部分。2010年起至今，他每年都要开展近200多个课时的普法讲座。深入厂区、餐厅、写字楼为一线职工进行法律知识讲座、提供法律咨询，还要对职工在生活中遇到的婚姻、房产、继承等方面遇到的问题提供帮助。

与工会接触时间长了，他也成为了基层建立工会宣传员。“很多企业负责人对工会不了解或误解，抵触建会。”刘学永经常陪同基层工会建会人员走访企业，在走访中了解了企业老板的顾虑和抵触。他查阅大量的法律法规，针对资方顾虑，根据现有法律总结出了《企业组建工会对企业发展的重大意义》。其中，总结了组建工会后对参与评选、企业负责人担任两会代表、提升员工技能、丰富员工文化生活及综合素质、如何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等进行论述。这些建议打消了许多企业的顾虑，促进了建会工作。



刘学永经常到非公企业中，通过大量的案例为职工普法。



为工会干部进行普法教育促谈建会技巧。



经常有职工到刘学永办公室找他帮忙，刘学永总是热情接待。